

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1)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13年4月16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4:30时。

2)、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：2013年4月16日9:30~11:30,13:00~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3年4月15日15:00至2013年4月16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召开地点：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路1号盛世国际写字间3026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4、召集人：顺发恒业股份公司第六届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管太源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之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（含股东代理人，下同）共19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817,606,07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.2017%。

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股东3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817,054,25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.1489%；参加网络投票股东16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

份数为 551,82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28%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管大源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和其他嘉宾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2、公司没有外资股股东出席会议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董事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共十一项，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提案进行了逐项表决，具体审议与表决情况如下：

(一)、公司《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》

1、**表决情况：**同意 817,579,61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68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26,46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2%。

2、**表决结果：**通过。

(二)、公司《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**表决情况：**同意 817,552,8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5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53,21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5%。

2、**表决结果：**通过。

(三)、公司《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**表决情况：**同意 817,552,8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5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53,21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5%。

2、**表决结果：**通过。

(四)、公司《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**表决情况：**同意 817,555,5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8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50,51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2%。

2、**表决结果：**通过。

(五)、公司《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，2012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金额为660,667,651.73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6,066,765.17元，加年初留存未分配利润297,612,109.88元，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892,212,996.44元。

2012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12年期末总股本1,045,509,753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，共派418,203,901.20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；公司2012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1、表决情况：同意817,569,862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56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36,214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44%。

2、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六)、公司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》

1、表决情况：同意817,549,762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31%；反对3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；弃权53,214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5%。

2、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七)、《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土地储备投资额度的议案》

1、表决情况：同意817,549,762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31%；反对3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；弃权53,214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5%。

2、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八)、《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对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度的议案》

1、表决情况：同意817,552,462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34%；反对3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；弃权50,514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2%。

2、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九)、《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对子公司投资额度的议案》

1、**表决情况：**同意 817,549,7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1%；反对 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7%；弃权 50,51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2%。

2、**表决结果：**通过。

(十)、《关于 2013 年度为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1、**表决情况：**同意 817,552,8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5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53,21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5%。

2、**表决结果：**通过。

(十一)、《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<金融服务框架性协议>的议案》

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关联股东——万向资源有限公司、深圳合利实业有限公司实施了回避表决。

1、**表决情况：**同意 13,959,52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39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50,51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606%。

2、**表决结果：**通过。

(十二)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 2012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述职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会议由浙江九重天律师事务所杨霖、阮立律师进行了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该意见书结论性意见认为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；

2、浙江九重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顺发恒业股份公司

董 事 会

2013年4月17日